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成合[2026]第00031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永州市妇幼保健院“AI妇幼全生命体系化建设”项目
- 采购计划编号：永财采计（2025）00137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748956元
- 合同金额大写：柒拾肆万捌仟玖佰伍拾陆元整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2-03，完成日期：2029-04-14。总日历天数：1167天。
地点：永州市妇幼保健院

4. 付款：

项目支付总金额经协商核减为577265.92元，本项目付款分三笔支付。第二笔款和第三笔款的实际协议结算总金额以结算评审审定金额为准。（1）第一笔款：乙方项目服务团队进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乙方凭开具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和付款申请，丙方向乙方支付协议总金额50%的项目预付款。（2）第二笔款：项目经验收合格且系统稳定运行一个月起，15个工作日内，乙方凭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和付款申请，丙方向乙方支付协议总金额45%的项目款。（3）第三笔款：项目验收合格后且系统稳定运行三年起，30个工作日内，乙方凭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和付款申请，丙方向乙方支付协议总金额5%的尾款。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因该项目实际使用单位为永州市妇幼保健院，具体合同内容以线下补充签订的纸质三方协议为准。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2-03

甲方：永州市数据局（签章）

法定代表人：吴春华

委托代理人：何宇峰

电话：19374607933

传真：

乙方：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陆良军

委托代理人：刘子捷

电话：1336747080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开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
州冷水滩支行

银行账号：1910021309200225018



附录1：

永州市妇幼保健院“AI妇幼全生命体系化建设”项目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财采计（2025）00137号

合同编号：永成合[2026]第00031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C16010302-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定制软件开发	1	项	772,354	748,956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748,956 大写: 柒拾肆万捌仟玖佰伍拾陆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6年02月03日